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9] 12929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巨石”）《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国巨石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巨石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国巨石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国巨石 2018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9]12929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规定，现将本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31 号）核准，公司 2015 年 12 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896,652 股，发行价为 20.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99,999,997.72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以下简称“发行费用”）人民币 56,554,619.3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43,445,378.38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02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报告期内直接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153,693,208.7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人民币 3,860,230,421.23 元，补充流动资金 928,796,094.45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7,512,940.25 元，与存放及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

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对募集资金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

了规定。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5 月 5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321,764,429.04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718 号《中

，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上述事项的意见。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928,796,094.45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需支付的工程项目尾款合计 208,704,749.69

元。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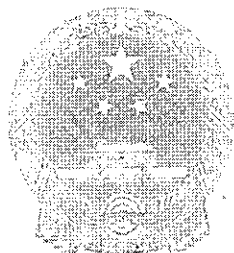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743,445,378.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693,208.7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60,230,421.23
893,445,378.38	7,008,794.23	708,298,811.37	79.28	已完结	244,155,754.86	是	否
670,000,000.00	110,345,071.35	355,589,372.63	53.07	已完结	151,344,758.88	是	否
1,000,000,000.00	20,838,737.64	886,299,558.75	88.63	已完结	717,408,522.29	是	否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地痞拉丝	否	880,000,000.00	880,000,000.00	15,500,605.49	610,042,678.48	69.32	已完工	224,701,827.41	是	否
	否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00.00	已完竣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743,445,378.38	4,743,445,378.38	153,693,208.71	3,860,230,421.23	81.38				
七和原因	不适用									
说明	不适用。									
情况	不适用。									
况	不适用。									
况	不适用。									
况	2015年12月29日,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21,764,429.04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 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15718号《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12月30日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况	不适用。									
况	2018年12月11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授权到期后一年(即2018年12月15日-2019年12月14日), 可使用不超过5,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5,500万元, 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 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 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必要时, 总经理可以授权其指定代表行使上述权利。报告期内共确认理财产品利息收入人民币6,527,044.9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5,000,000.00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上述事项的意见。									

公司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928,796,094.45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
首	首合理、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
在	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

编号: 1 05460774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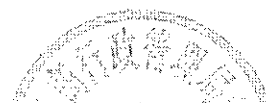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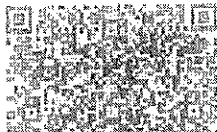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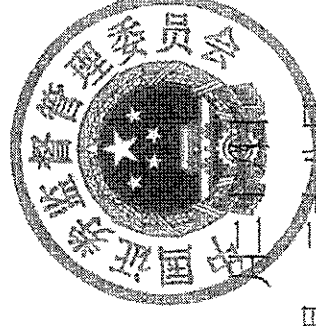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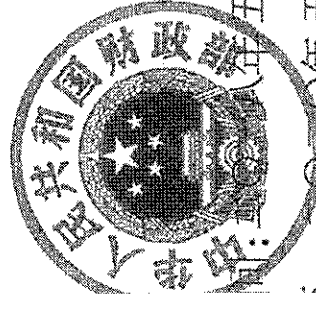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证书序号: 000406

事务所 关业务许可证

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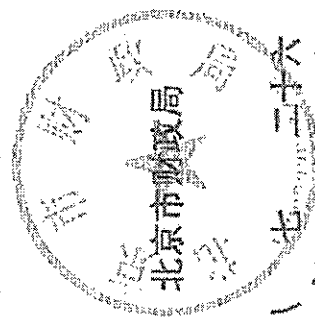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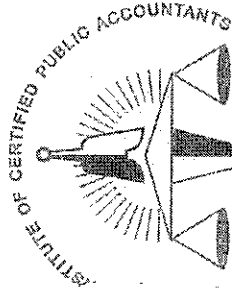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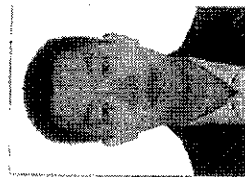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申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9-03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231181198309030334
Identity card N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姓名: 申旭
证书编号: 11010150523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523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年 月 日
/ /